

证券代码：605376

证券简称：博迁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0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更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年度计提金额（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2948.00
合计	2948.00

存货跌价准备：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等。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初步测试，本报告期公司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948.00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3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公司2023年度当期损益，将减少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471.00万元。（上述金额未经审计，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金额为准。）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决策的程序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审计委员会意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该项议案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意见：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监事会意见：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议案。

四、其他说明

以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
本公司后续披露经审计后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博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